**嘉義縣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機構實驗教育申請書**

申請日期：113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資料 | | | | |
| 實驗教育  機構名稱 |  | | | |
| 申請實驗教育  計畫期程 |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  (註： 113學年度第1學期：113年8月1日至114年1月31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114年2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 | | | |
| 教育階段 | 國中小階段 | □國小  □國中 | 學籍學校： | |
| 高中（職）階段 | □高中  □高職 | 合作學校： | |
| □設籍縣政府 | |
| 參加實驗教育學生數 | 共　　　　人  □國小教育階段學生：1年級　人，2年級　人，3年級　人，4年級　人，5年級　人，6年級　人  □國中教育階段學生：1年級　人，2年級　人，3年級　人  □高中教育階段學生：1年級　人，2年級　人，3年級　人 | | | |
| 申請法人基本資料 | | | | |
| 法人名稱 |  | | | |
| 申請人姓名  (非營利法人之代表人) | (簽名) | | 性別 |  |
| 身分證字號 |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 聯絡電話 | (O)：　　　　　　　　　　(H)：  手機(務必填寫)： | | | |
| 聯絡地址 | 郵遞區號（5碼）： | | | |
| 電子郵件 |  | | | |
| 學歷 |  | | 經歷 |  |
| 現職 |  | | | |
| 擬聘實驗教育機構負責人基本資料 | | | | |
| 姓名 | (簽名) | | 性別 |  |
| 身分證字號 |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 聯絡電話 | (O)：　　　　　　　　　　(H)：  手機(務必填寫)： | | | |
| 聯絡地址 | 郵遞區號（5碼）： | | | |
| 電子郵件 |  | | | |
| 學歷 |  | | 經歷 |  |
| 現職 |  | | | |
| 教學經驗 |  | | | |
| 申請應備資料及相關說明 | | | | |
| 一、申請期間：每年4月1日至30日（第一學期）或10月1日至31日（第二學期），由非營利法人之代表人，向擬設實驗教育機構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二、申請資料(申請書和實驗教育計畫)各欄請務必填寫，務必親筆簽名，資料電子檔請寄送承辦人信箱(sujong@mail.cyhg.gov.tw)並來電確認(電話：05-3620123分機8551)或繳交紙本資料，請備齊申請書及實驗教育計畫1式12份送縣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三、實驗教育計畫應載明下列事項(提供計畫範本供參考，並請備齊相關資料及證明文件)：  （一）實驗教育之名稱。  （二）實驗教育理念。  （三）實驗教育之目的及方式。  （四）實驗教育之內容，包括：  1.課程所屬類型與教學。  2.學習評量。  3.預定使用學校設施、設備項目。  4.身心障礙學生使用設施之需求，應予載明。  （四）法人及擬聘實驗教育機構負責人之相關資料。  （五）實驗教育機構名稱。  （六）實驗教育機構地址及位置略圖。  （七）教學資源及師資之相關資料（請附學經歷證明文件）。  （八）教學場地同意使用證明文件。  （九）計畫經費來源、財務規劃及收、退費規定。  （十）預期成效。  四、有關學生人數及教學場地依「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4條、第7條相關規定如下：  （一）學生總人數：每班學生人數不得超過25人，國民教育階段學生總人數不得超過250人，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總人數不得超過125人，且生師比不得高於10比1，並不得以學生之認知測驗結果或學校成績評量紀錄作為入學標準。  （二）學生學習活動室內場地使用面積，每人不得少於1.5平方公尺，其面積不包括室內走廊及樓梯。學生學習活動室外面積，每人不得少於3平方公尺，但每人之樓地板總面積高於4平方公尺者，不在此限。  （三）教學場地，以地面以上一層至五層樓為原則。  （四）建築物應符合D-5使用組別及建築相關法令規定。但符合本款規定有困難或因教學型態有實際需求者，得依「專案許可非學校型態團體實驗教育及機構實驗教育教學場地建築物使用類組」之規定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許可後，依許可內容辦理之。  （五）教學場地應符合消防安全規定，總樓地板面積二百平方公尺以上者，應指派防火管理人。  五、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實驗教育之學生，**擬同時取得高級中等學校學籍者**，應依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之規定入學，並於實驗教育計畫審議通過後，與設籍學校共同擬訂合作計畫，經學校報主管機關許可後進行合作。為求實驗教育計畫之完整性，請先於計畫中載明下列可能的合作事項：  （一）課程與教學之實施。  （二）成績之評量。  （三）校內活動之參與。  （四）學雜費之收取。  （五）其他有關實驗教育之事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以下資料由受理申請機關填寫** | | | | |
| **實驗教育計畫資料** | 項 目 | 是否載明及檢附資料 | 項 目 | 是否載明及檢附資料 |
| 一、申請人 | □是 □否 附件（ ） | 七、實驗教育之期程 | □是 □否 附件（ ） |
| 二、實驗教育對象 | □是 □否 附件（ ） | 八、預期成效 | □是 □否 附件（ ） |
| 三、名稱、目的及方式 | □是 □否 附件（ ） | 九、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 □是 □否 附件（ ） |
| 四、實驗教育之內容 | □是 □否 附件（ ） | 十、機構相關資料：  1.法人相關資料及實驗教育機構負責人。  2.實驗教育機構名稱。  3.實驗教育機構地址及位置略圖。  4.實驗教育理念。  5.教學資源及師資之相關資料。  6.教學場地同意使用證明文件。  7.計畫經費來源、財務規劃及收費規定。 | □是 □否 附件（ ）  □是 □否 附件（ ）  □是 □否 附件（ ）  □是 □否 附件（ ）  □是 □否 附件（ ）  □是 □否 附件（ ）  □是 □否 附件（ ） |
| 五、主持人及參與實驗教育人員相關資料 | □是 □否 附件（ ） |
| 六、教學資源 | □是 □否 附件（ ） |
| **其他 規定檢核** | 是否符合以下規定： | | | |
| 一、每班學生人數不得超過二十人，學生總人數以一百人為限，且生師比不得高於十比一，並不得以學生之認知測驗結果或學校成績評量紀錄作為入學標準。 | | | **□是 □否** |
| 二、團體實驗教育學生學習活動教室內場地使用面積，每人不得少於一點五平方公尺，其面積不包括室內走廊及樓梯。 | | | **□是 □否** |
| 三、教學場地以地面以上一至五樓層樓為原則。 | | | **□是 □否** |
| 四、建築物應符合D-5使用組別及建築相關法令規定。 | | | **□是 □否** |
| 五、教學場地應符合消防安全規定，總樓地板面積二百平方公尺以上者，應指派防火管理人。 | | | **□是 □否** |
| **備**  **註** |  | | | |

*1.以下紅色斜體字為填寫說明或範例，僅供參閱，請於填寫時刪除。*

*2.本檔案之邊界設定係為避免裝訂時遮蓋內容，故請勿更動。*

嘉義縣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

非學校型態機構實驗教育計畫書

計畫期程：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

（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機構名稱：

學生人數：

法人名稱：

法人之代表人：

**中華民國○○○年○○月○○日**

目錄

壹、實驗教育之名稱 1

貳、實驗教育機構地址及位置略圖 1

參、實驗教育理念 1

肆、學生名冊及現況 1

伍、實驗教育之目的及方式 3

陸、計畫內容 3

柒、計畫主持人、參與實驗教育人員及師資之相關資料 4

捌、教學資源相關資料 5

玖、計畫經費來源、財務規劃及收、退費規定 5

壹拾、預期成效 5

附件

附件1.聲明書 6

附件2.學生之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7

附件3.法人立案證明 8

附件4.計畫主持人、擬聘實驗教育機構負責人及參與實驗教育人員學經歷文件*(或其他可足以說明「與教學內容相關專長」之資料)* 9

附件5.教學場地同意使用證明文件 10

附件6.教學場地符合D-5使用組別及建築相關法規之證明文件 11

附件7.與學校合作書（國民教育階段） 12

附件8.與學校合作計畫（高級中等教育階段） 13

壹、實驗教育之名稱：

貳、實驗教育機構地址及位置略圖

一、地址

二、位置略圖

參、實驗教育理念

肆、學生名冊及現況

*說明：請填列所有參加之學生基本資料並描述學生個性、特質、興趣、健康狀況、學習態度、家庭成員…等一一描述；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增列。*

|  |  |  |  |  |
| --- | --- | --- | --- | --- |
| 1 | 姓名 |  | 性別 |  |
| 身分證字號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 戶籍地址 | 郵遞區號（5碼）： | | |
| 目前就學情形 | □未就學（含小一新生未入學）  □已入學，校名：　　　　　（□在學中　□休學中）年級： | | |
| 學生現況 |  | | |
| 姓名  (法定代理人) | (簽名) | 性別 |  |
| 聯絡電話 | (O)：　　　　　　　　　　(H)：  手機(務必填寫)： | | |
| 聯絡地址 | 郵遞區號（5碼）： | | |
| 電子郵件 |  | 與學生關係 |  |
| 2 | 姓名 |  | 性別 |  |
| 身分證字號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 戶籍地址 | 郵遞區號（5碼）： | | |
| 目前就學情形 | □未就學（含小一新生未入學）  □已入學，校名：　　　　　（□在學中　□休學中）年級： | | |
| 學生現況 |  | | |
| 姓名  (法定代理人) | (簽名) | 性別 |  |
| 聯絡電話 | (O)：　　　　　　　　　　(H)：  手機(務必填寫)： | | |
| 聯絡地址 | 郵遞區號（5碼）： | | |
| 電子郵件 |  | 與學生關係 |  |
| 3 | 姓名 |  | 性別 |  |
| 身分證字號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 戶籍地址 | 郵遞區號（5碼）： | | |
| 目前就學情形 | □未就學（含小一新生未入學）  □已入學，校名：　　　　　（□在學中　□休學中）年級： | | |
| 學生現況 |  | | |
| 姓名  (法定代理人) | (簽名) | 性別 |  |
| 聯絡電話 | (O)：　　　　　　　　　　(H)：  手機(務必填寫)： | | |
| 聯絡地址 | 郵遞區號（5碼）： | | |
| 電子郵件 |  | 與學生關係 |  |

伍、實驗教育之目的及方式

一、目的

二、方式

*說明：*

*1.依「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規定，實驗教育之理念，應以學生為中心，並以引導學生適性學習為目標。*

*2.可說明為何申辦實驗教育之理念、緣由、動機、未來學生學習地點、將如何提供學生適性學習之教學內容…等。*

陸、計畫內容

一、課程與教學

二、學習評量

三、預定使用學校設施、設備項目

*說明：*

*1.依「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規定，實驗教育以培養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之健全國民為目的，並尊重學生之多元文化、信仰及多元智能，課程、教學、教材、教法或評量之規劃須均衡發展，不應偏重某一領域（科目）。*

*2.實驗教育之教學，應由實質具有與教學內容相關專長者擔任。*

*3.課程與教學及學習評量可參考以下格式或自行設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課程領域* | *科目* | *教材* | *教法* | *師資* | *評量方式* |
| *語文* | *國語文* |  |  |  |  |
|  | *本土語文* |  |  |  |  |
| *藝術* |  |  |  |  |  |
| *音樂* | *○○樂器* |  |  |  |  |
|  |  |  |  |  |  |

*4.應列出各領域學習進度，建議可以課表方式呈現，列出課程名稱、教學者、地點…等，可參考以下格式或自行設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時間* | *內容* | *星期一* | *星期二* | *星期三* | *星期四* | *星期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國中小階段：請與學籍學校就「預定使用學校設施」、「預定使用學校設備」、「成績評量」、「校內活動參與」、「學雜費等各項費用」及「其他需學校協助事項」簽訂合作書，格式詳如附件7。*

*6.高中（職）階段：為求實驗教育計畫之完整性，請先與未來將合作之學校研商，並於計畫中載明下列可能的合作事項：課程與教學之實施、成績之評量、校內活動之參與、學雜費之收取及其他有關實驗教育之事項。*

柒、計畫主持人、參與實驗教育人員及師資

*說明：*

*1.應列出並簡述所有實際教學者之學經歷及資格。*

*2.若實際教學者中有任何一位另有全職工作，請說明該人員會在哪些教學時段擔任教學。*

*3.可參考以下格式或自行設計，並於附件4檢附相關學經歷文件或其他可足以說明「與教學內容相關專長」之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1* | *姓名* |  | | |
| *學歷* |  | | |
| *經歷* |  | | |
| *現職* |  | *教學科目* |  |
| *2* | *姓名* |  | | |
| *學歷* |  | | |
| *經歷* |  | | |
| *現職* |  | *教學科目* |  |
| *3* | *姓名* |  | | |
| *學歷* |  | | |
| *經歷* |  | | |
| *現職* |  | *教學科目* |  |

捌、教學資源相關資料

*說明：建議說明如何規劃與運用社區、學校、教育文化機構及網路或其他方式尋求教學資源。*

玖、計畫經費來源、財務規劃及收、退費規定

一、經費來源

二、財務規劃

三、收、退費規定

*說明：應於招生簡章載明每學年度向學生收取費用之項目、數額及用途，並於網路公告。*

壹拾、預期成效

*說明：*

*1.預期成效應進行歸納及分類，俾了解執行成果。*

*2.請具體說明經實驗教育後達成之成效及是否符合實驗教育計畫之理念與目的。*

附件1

聲明書

本人　　　、　　　為學生　　　之法定代理人，茲聲明委任　　　為代表申請人，申請辦理嘉義縣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機構實驗教育。

此致　　嘉義縣政府

聲明人

學生之父　　　　　（簽章）

學生之母　　　　　（簽章）

代表申請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1.學生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涉及重大權利義務，應由學生父母雙方（法定代理人）共同簽章。

2.每位學生父母雙方（法定代理人）均須簽署。

附件2.所有參與學生之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附件3.法人立案證明

附件4.計畫主持人、擬聘實驗教育機構負責人及參與實驗教育人員學經歷文件

附件5.教學場地同意使用證明文件

地址：

證明文件：

附件6.教學場地符合D-5使用組別及建築相關法規之證明文件

1.符合D-5使用組別證明文件

2.符合消防安全規定證明文件

附件7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

□國小□國中　教育階段個人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與學校合作書

|  |  |
| --- | --- |
| 合作項目 | 內容 |
| 預定使用學校設施 | *例：*  *1.圖書館*  *(1)使用時間：113學年第1學期*  *(2)費用：免費*  *(3)其他配合事項：*  *2.游泳池*  *(1)使用時間：113學年第1學期*  *(2)費用：依使用次數繳納，每次○○元*  *(3)其他需配合事項：* |
| 預定使用學校設備 | *例：樂器（鼓、鋼琴……等）*  *(1)使用時間：113學年度第1學期*  *(2)費用：免費*  *(3)其他需配合事項：* |
| 成績評量 | *例：*  *1.由學校提供各領域（或科目）評分表，家長評分及給予質性評語後於每學期結束前送交學校。*  *2.返校參加各科平時考試、期中及期未考…等。*  *3.其他……* |
| 校內活動參與 | *請學校提供校內活動（例：運動會、校慶、社團活動…等）辦理時間及地點等資訊予家長，如家長有意帶學生參加，可事先通知學校。* |
| 學雜費等各項費用 | *例：*  *1.學雜費：免繳。*  *2.團體保險費：○○元，為維護學生權益，務必加保。*  *3.其他……* |
| 其他需學校協助事項 |  |

申請人姓名（團體代表）： （簽章）

學籍學校：

主任：　　　　　　　　（核章）校長：　　　　　　　　（核章）

*備註：*

*1.合作書一式三份，一份請附於計畫書內，另二份由申請人與學籍學校各執一份。*

*2.如表格列數不足，請自行增列，如無需與學校合作之項目，亦請自行刪除。*

附件8.與學校合作計畫*（高中職）*

一、實驗目的及方式*（應與實驗教育計畫相符）*

（一）目的

*重點說明如下，請敘明學生申請實驗教育之目的：*

*1.實驗教育的目的應為保障學生學習權及家長教育選擇權，提供學校型態以外之其他教育方式及內容。*

*2.實驗教育的目的不應為準備升學考試，而規劃參加補習教育。*

*3.實驗教育之理念，應以學生為中心，尊重學生之多元文化、信仰及多元智能，課程、教學、教材、教法或評量之規劃，應以引導學生適性學習為目標；校內教學問題及校園師生衝突等事件，不宜利用實驗教育作為解決問題之方式。*

（二）方式

*重點說明如下，請敘明學生實施實驗教育之方式：*

*1.實驗教育之實施方式，應有如下具體安排，以符合實驗教育精神。*

*2.應有實際教學活動，不宜僅安排學生在家或補習班觀看教學影片。*

*3.應安排實質具有與教學內容相關專長者擔任指導，不宜僅安排學生在家自行修習課業。*

二、課程與教學之實施

*重點說明如下，請敘明學生課程與教學之實施：*

*1.課程、教學計畫應與實驗目的及預期成效相符。*

*2.為利實驗教育學生申請學費補助，應敘明課程所屬類型（普通型、技術型、綜合型、單科型或特殊教育課程）。*

*3.建議排定「自學課程與課綱必修科目相對應學分表」，並符合學生畢業之學分（必修120學分及選修40學分），參考格式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自學課程與課綱必修科目相對應學分表* | | | | |
| *課程所屬類型* | *□普通型 □技術型 □綜合型 □單科型 □特殊教育課程* | | | |
| *部定必修科目* | *學分* | *自學科目* | *學分* | *評量方式* |
| *高一英文* | *4* | *英語歌劇* | *4* | *英文口試* |
| *高一國文* | *4* | *文學賞析* | *4* | *繳交報告* |
| *高一數學* | *4* | *積木設計* | *4* | *參加期中考* |
| *高一生物* | *2* | *生態參訪* | *2* | *繳交報告* |
| *…* | *…* | *…* | *…* | *…* |
| *高二英文* | *4* | *新聞英文* | *4* | *繳交報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高三國文* | *4* | *白話文* | *4* | *參加期中考* |
| *…* | *…* | *…* | *…* | *…* |

（四）預定使用學校之設施、設備

*參考格式如下，請依學生實際課程需求敘明：*

|  |  |  |  |
| --- | --- | --- | --- |
| *實驗教育學生預定使用學校之設施、設備表* | | | |
| *使用時間* | *使用之設備* | *使用之設施* | *備註* |
|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 | *鋼琴* | *音樂教室* |  |
| *113學年度第二學期* | *3D列印機* | *生活科技教室*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成績之評量

*重點說明如下，請敘明學生成績之評量：*

*（一）申請人應與合作學校共同擬定學生之學習評量方式，並敘明學生取得學分之標準，參考範例如下：*

*1.一般學生：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相關規定或申請人與學校共同擬定之標準，定明學生取得之學分及標準。*

*2.特教學生：依學校擬定之學生IEP計畫執行。*

*（二）請敘明學生是否參加校內繁星排序，參考範例如下：*

*1.參加繁星排序，其成績評定方式：*

*例如：學生參加各科平時考試、期中及期末考。*

*2.不參加校內繁星排序，其成績評分方式：*

*例如：學生參加期中及期末考、繳交讀書心得報告、口試。*

四、師資

*請依實際任教科目敘明師資，應安排實質具有與教學內容相關專長者擔任指導，不宜僅安排學生在家自行修習課業，參考範例如下：*

| *任課師資一覽表* | | | |
| --- | --- | --- | --- |
| *任教科目* | *姓名* | *學歷* | *備註* |
| *燈光及音效* | *王○○* | *國立○○大學○○系 碩士* | *1.○○基金會專任教師*  *2.…* |
| *文學賞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校內活動之參與

*請依實際需要敘明參與之活動，參考範例如下：*

|  |  |  |  |
| --- | --- | --- | --- |
| *實驗教育學生參與校內活動一覽表* | | | |
| *活動項目/課程* | *時間* | *地點* | *備註* |
| *生物實驗課程* | *上下學期* | *學校實驗室* | *與班上同學共同上課* |
| *○○社團活動* | *上學期* | *校內○○大樓* | *○○* |
| *…* | *…* | *…* | *…* |

六、學生學雜費（費用）收取

*請申請人與學校共同檢視費用收取之合理性，參考範例如下：*

*（一）學費及雜費。*

*（二）游泳池清潔費。*

*（三）網路使用費。*

*（四）家長會費。*

*（五）其他代收代辦費用。*

*（六）……。*

七、預期成效

*應與實驗教育計畫相符，參考範例如下：*

*（一）「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25條第1項第1款規定取得畢業證書（120個必修學分數，40個選修學分數）或依第2款規定取得修業證書（120個學分數）。*

*（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三）教導學生生涯規劃……。*

*（四）……。*

八、其他有關實驗教育之事項

*（一）申請學生若為身心障礙者，合作學校應於計畫書中檢附身障手冊或鑑輔會證明、校內IEP計畫及特推會會議紀錄。*

*（二）合作學校修正計畫書，應邀請申請人共同參與，並於修正計畫書中檢附「會議紀錄」及「審查意見修正後對照表」，以利審查。*

申請人： （簽章）

合作學校：

主任：　　　　　　　　（核章）校長：　　　　　　　　（核章）